

成本数据管控制度

第一条：为了规范公司财务成本数据管控，防止因数据不准确或不完整而导致公司成本增大和成本核算失去准确性的事件发生；

1、所有实物无论在加工户或车间内进行工序间流动，必须做到出入库单和生产流转单随物一起流动，必须做到物到那里，流转单就必须到那里，就必须有出入库单据存在，否则行政部将对相关责任人将给予 100 元/次经济行政处分；

2、责任人所开具的流转单或出入库单据必须字迹清晰，数据完整、精确，品名、型号、规格、相关责任人签名确认必须真实、完整，否则行政部将对其负责人给予 10—40 元/次经济行政处分；

3、所有数据的交接必须严格按照公司《数据管控流程图》办理交接，否则行政部将对其负责人给予 10—40 元/次经济行政处分；

4、半成品连续在加工户工序间流动时，外协部必须将各工序间流动时交接数据在两天内传递到半成品仓管员处，否则行政部将对其负责人给予 10—40 元/次经济行政处分；

5、公司各个车间半成品需要外协时，各个车间统计不得私自将半成品外发，需和半成品仓管员办理数据交接后由半成品仓管员和加工户办理数据交接后方可将半成品交接给外协员或加工户处，否则行政部将对其负责人给予 10—40 元/次经济行政处分；

6、成品仓管员当收到成品办理入库手续后，必须将入库单其中一联主动送到半成品仓管员处，便于半成品仓管员对该项订单的数据及时查对，否则行政部将对成品仓管员给予 10 元/次经济行政处分；

7、生产经理及时将生产指示书传递至半成品仓管员处，以便半成品仓管员合理安排半成品堆放空间；

8、所有外协半成品的外出，保安必须凭半成品仓管员签署的出门证给予放行，并核对数量，否则行政部将对其保安给予 50 元/次经济行政处分；

9、所有半成品进入公司必须和半成品仓管员办理入库手续，否则公司有权不予认可；

10、公司所有原料、辅料、半成品、成品发错数量者，一律参照公司《员工手册》之惩处规定 13 条执行，同时接收方有举报的义务，否则形同包庇；

第二条：本制度具体由公司物控部经理具体具体落实，其拥有对违反以上规定者进行组织检查和给予经济处罚的权利和义务！